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未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  
**或采取监管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致力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断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根据相关要求，现将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经自查，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二、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经自查，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形。

特此公告。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5日